

厦门演艺职业学院文件

厦门演艺职业学院关于《“一个核心、双轮驱动、三阶递进、四种能力”表演艺术专业人才培养的创新实践》教学成果项目的推荐意见

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“坚持以文塑旅，以旅彰文，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”，文旅融合已从产业发展层面上升为国家文化战略。文旅部、教育部《关于促进新时代文化艺术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提出“高职表演艺术类专业需对接文旅产业新业态（旅游演艺、非遗传承等），深化产教融合，强化艺术实践、艺风艺德与社会服务导向”。随着社会经济结构的转型和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需求的不断提升，艺术表演行业不仅需要具备高超技艺的专业人才，更呼唤具有深厚文化底蕴与综合素养的复合型艺术工作者。我校紧紧抓住演艺专业人才培养的政策锚点，进一步明确文旅融合下，高职表演艺术类人才培养方向，全面开展人才培养改革与创新实践。

针对高职表演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的四大痛点，学校构建了“一个核心、双轮驱动、三阶递进、四种能力”的“1234”特色育

人体系。“一个核心”是以校训“礼乐成人、有教无类”为核心，“双轮驱动”是指以思政铸魂与产教融合作为驱动引擎，“三阶递进”是以礼乐筑基→能力提升→岗位实战三阶递进铺就学生成长阶梯，“四种能力”指舞台表演、艺术创作、技术应用、服务基层等四大核心能力的培养。通过“1234”育人体系，实现学生艺术素养、职业能力、人文品格与社会担当的协同提升。

一是重构“礼乐融合、德艺兼修、跨界融通”的课程体系，让校训落地课堂。以“礼育德行、乐润心灵、艺强本领”为主线，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中国革命文化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、舞台伦理、艺术素养嵌入专业课程，构建“礼乐融合、德艺兼修、跨界融通”的课程体系。形成“表演+舞台数字技术+文旅运营+文化创意”的跨界课程群，实现礼乐文化与表演艺术深度共生，专业技能与文旅运营双向赋能。

二是实施“分层分类，动态进阶”培养，践行有教无类新实践。该成果立足表演类学生基础差异、天赋差异、发展方向差异，匹配差异化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与教学资源，开展分类分层教学，构建精准赋能培养体系，兼顾精英成才与全员成长。“动态进阶”是成长机制，打破“一次分层分类定终身”的固化模式，建立阶段性评价、动态调整机制，让学生在成长中实现层级跃迁，最终达成“人人出彩、个个成才”的育人目标。

三是形成“礼乐筑基—能力提升—岗位实战”三阶递进的培养路径，层层递进精准对接艺术人才成长规律与职业发展路径，

全面铺就学生从艺术入门到岗位成才的成长阶梯。实现"思政铸魂、德艺双馨、实践赋能"的育人目标。

四是搭建“校团-校景-校企”协同育人的实践平台，将教学从课堂延伸至社会（舞台）。创新独具特色的“舞台即讲台、景区即课堂、项目即课程”“学中演、演中学”的教学新范式，为高职表演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提供了系统化解决方案，打造表演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的职教样板，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与创新价值。项目成果丰硕，师生共同成长，表演艺术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全面跃升，社会影响力持续增强。

该成果项目于5月11日至15日公示无异议，经审议研究，同意推荐本项目参评2026福建省教学成果奖。

